

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目录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充新征程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发展成就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形势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重要原则

第三章 发展目标

第一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

第二篇 构建南充发展新格局，打造成渝地区北部中心城市

第四章 高质量推进临江新区建设

第一节 加快建设成渝北翼现代产业发展集聚区

第二节 加快建设国家产城融合发展创新示范区

第三节 加快建设嘉陵江流域绿色发展引领区

第四节 加快建设四川东向北向开放合作新高地

第五章 加快建设I型大城市

第一节 完善城市服务和产业功能

第二节 强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节 着力完善城市生态功能

第四节 提升现代城市形象品质

第六章 强化两带联动发展

第一节 优化提升嘉陵江沿江经济带

第二节 培育壮大融入成渝通道经济带

第七章 推动市域协同发展

第一节 推进顺高嘉高质量同城化发展

第二节 推动南西蓬加速一体化发展

第三节 加强阆南仪全面协作化发展

第四节 支持营山深度融渝发展

第三篇 突出聚链集群发展，建设具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高地

第八章 培育壮大现代工业体系

第一节 加快培育引领性支柱产业

第二节 加速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第三节 推动现代制造业集群发展

第九章 加快完善现代服务业体系

第一节 发展壮大支柱型服务业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成长型服务业

第三节 创新服务业发展政策措施

第十章 持续优化现代农业体系

第一节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第二节 做优做强特色优势农业

第三节 推动现代农业园区提质扩面

第四节 增强现代农业综合竞争力

第十一章 深入推进产业融合发展

第一节 推进制造业服务业深度融合

第二节 推进新兴业态融合发展

第四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培育辐射区域的科技创新高地

第十二章 全面加快“数字南充”建设

第一节 大力推进数字经济发展

第二节 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第三节 加快推进数字社会建设

第四节 全力培育良好数字生态

第十三章 加快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

第一节 全力创建国家高新区

第二节 积极创建国家农高区

第三节 加快集聚科技创新平台

第十四章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第二节 深化校院企地协同创新

第三节 加强创新创业人才引育

第十五章 着力改善科技创新生态环境

第一节 深度融入成渝地区科技创新中心

第二节 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

第三节 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第五篇 强化支撑保障，构筑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十六章 打造交通枢纽高地

第一节 加强铁路通道建设

第二节 完善骨干公路网络

第三节 加快航空枢纽建设

第四节 提升内河水运能力

第五节 推进铁公空水一体化发展

第六节 完善城乡交通网络体系

第十七章 完善现代能源体系

第一节 推进城乡电网建设提升

第二节 优化油气基础设施布局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开发和利用

第十八章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第一节 推进骨干水利工程建设

第二节 强化农田水利工程建设

第三节 全面保障城乡饮水安全

第四节 完善防洪减灾设施建设

第十九章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第一节 加快新一代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第二节 深入推进信息技术创新应用

第三节 促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

第六篇 深度融入“双循环”，建设立体全面的内陆开放高地

第二十章 加快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支点

第一节 加快建设区域性物流枢纽

第二节 全力建设内陆开放口岸

第三节 高水平建设开放合作平台

第二十一章 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第一节 全方位融入成渝双核发展

第二节 推动川东北渝东北一体化发展

第二十二章 大力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

第一节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规模质量

第二节 大力推动外经贸转型发展

第三节 加强与国内外重点地区合作

第二十三章 建设成渝地区北部消费中心城市

第一节 全力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第二节 着力培育新兴消费增长点

第三节 完善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

第七篇 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深化城乡融合发展

第二十四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第一节 完善“1+6+N”城镇体系

第二节 实施县域经济提质工程

第三节 强化小城镇特色化建设

第四节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第二十五章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第一节 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深入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第三节 做好乡镇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二十六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第二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第三节 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

第八篇 践行“两山”理念，建设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市

第二十七章 加强自然生态保护修复

第一节 严格实施“三线一单”管理

第二节 推进嘉陵江生态廊道建设

第三节 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

第二十八章 深入开展污染防治行动

第一节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

第二节 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

第三节 加强土壤环境综合管控

第二十九章 加快生产生活绿色转型

第一节 全面加强节能降耗

第二节 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

第三节 促进生活方式绿色化

第三十章 创新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

第一节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政策体系

第二节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第三节 构建跨区域环境保护协同机制

第九篇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完善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

第三十一章 加大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力度

第一节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

第二节 促进劳动力合理畅通有序流动

第三节 提升资本市场化配置效率

第四节 培育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

第三十二章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第二节 完善民营经济发展机制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第三十三章 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

第一节 深化服务型政府建设

第二节 深化财税制度改革

第三节 健全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体制机制

第三十四章 打造全国一流西部领先的营商环境

第一节 打造市场化营商环境

第二节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第三节 打造便利化营商环境

第十篇 全面增进民生福祉，建设幸福美好的宜居宜业高地

第三十五章 建设更具影响力的教育强市

第一节 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

第三节 促进高等教育扩规提质

第四节 建设学习型社会

第五节 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

第三十六章 深入推进健康南充建设

第一节 完善公共卫生防控体系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第三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第四节 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

第五节 加快发展全民体育事业

第三十七章 提升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障水平

第一节 创新高质量就业创业促进机制

第二节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第三节 优化社会救助和慈善制度

第四节 健全住房保障体系

第五节 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第三十八章 提高人口管理和服务水平

第一节 创新人口管理服务

第二节 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第三节 关心青少年成长

第四节 发展老龄事业

第五节 发展残疾人事业

第三十九章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第一节 创新现代乡村治理机制

第二节 健全街道社区管理和服机制

第三节 提升城乡基层治理能力

第十一篇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打造魅力彰显的历史文化名城

第四十章 着力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二节 加强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

第三节 加强新时代公民素质培育

第四十一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第一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第二节 繁荣文化艺术创作生产

第三节 深入推进文化体制改革

第四十二章 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

第一节 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第二节 塑造南充特色文化形态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第十二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推进平安南充和法治南充建设

第四十三章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南充

第一节 筑牢政治安全防控体系

第二节 强化经济安全保障

第三节 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第四节 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第五节 构建现代应急管理体制

第六节 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

第七节 建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第四十四章 深入推进法治南充建设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第二节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第三节 着力保证公正司法

第四节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第五节 增强全民法治意识

第十三篇 切实有效保障规划实施

第四十五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第四十六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第一节 强化发展规划统领作用

第二节 加强规划衔接

第四十七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第一节 推进重大项目

第二节 完善目标考核

第三节 健全监督体系

第四节 加强实施评估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南充市委关于制定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明确南充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要举措，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市场主体的行为导向，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指南。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充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南充在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

第一章 规划背景

进入新发展阶段，要深刻审视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新变化，把握发展规律、保持战略定力，积极顺应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南充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取得决定性

成就的五年，是南充全面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历史性突破的五年，也是南充重构政治生态、重塑良好形象、重振川北重镇雄风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坚定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应对发展环境复杂变化、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等风险挑战，坚定不移实施“155 发展战略”，持续用力打好“九场战役”，建设成渝第二城、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次极核迈出坚实步伐。

综合实力在稳中求进中迈上新台阶。经济总量持续攀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2018 年在川东北地区率先跨入“2000 亿俱乐部”，2020 年达 2401.1 亿元、稳居全省前五位，提前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城市能级大幅跃升，省级临江新区获批设立，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由 2015 年的 115 平方公里拓展到 160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由 110 万人增长到 150 万人，城镇化率突破 50%、城乡结构发生历史性变化，南充入选“2019 中国百强品牌城市榜”，跻身“2020 城市商业魅力排行榜”全国三线城市行列。交通位势明显提升，营达、遂西、绵西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兰渝铁路全线建成并营运，成达万、汉巴南“双铁路”建设加快推进，高坪机场年旅客吞吐量突破 100 万人次，阆中机场启动建设，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居全省第 2 位、铁路通车里程居全省第 4 位，可通航水运里程居全省第 1 位、嘉陵江航道达到Ⅳ级通航标准。

全面小康“三大攻坚战”夺取新胜利。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

成功实现全市 7 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90 个贫困村全部退出、57.8 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历史性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历史性消除农村绝对贫困。污染防治攻坚战力度空前，主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连续 4 年超过 290 天，嘉陵江干流、重点湖库水质保持 II 类标准，成功创建全国第三批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嘉陵江中游生态屏障建设扎实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成效显著，金融风险、债务风险、市场风险、稳定风险等有效防控。

加快发展“三场突围战”实现新突破。产业发展突围战深入推进，“5+5”现代产业集群加快发展，五大千亿产业集群总产值由 2015 年的 2011 亿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3777 亿元，五大百亿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由 2015 年的 142 亿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420 亿元，全市三次产业结构比由 2015 年的 23.3:42.1:34.6 优化为 2020 年的 19.2:37.9:42.9，产业结构实现“二三一”向“三二一”的重大转变。项目建设突围战深入推进，“5+100”重大板块工程项目加快实施，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突破 1.5 万亿元。对外开放突围战深入推进，中国（四川）自贸区南充协同改革先行区成功获批，保税物流中心（B 型）封关运行，中欧班列暨陆海新通道南充专列正式开行，2016 年以来新签约引进招商引资项目 1247 个，其中 5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 510 个，到位资金 319.5 亿元，“招强引优、全域开放”立体全面开放新态势加快形成。

民生福祉在强化保障中得到新提升。幸福南充加快建设，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稳定在 65%以上，累计投入民生资金超过 1660 亿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效，成

功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入选首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平安南充加快建设，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全省排位由2015年第15位攀升到2020年第3位，社会保持和谐稳定。法治南充加快建设，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统筹推进，民主法治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发展动能在全面激活中创造新优势。重大改革成效明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放管服”改革、农业农村、国资国企、行政审批、政府机构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实现突破，公立医院改革受到国务院表彰，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走在全省前列，“199”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全面加强。创新动能全面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推进，成功创建国家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示范市、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民营经济繁荣壮大，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59.1%。

从严治党“三场持久战”取得新成效。坚持彻底肃清南充拉票贿选案余毒，纵深推进管党治吏、正风肃纪、惩贪治腐“三场持久战”，南充政治生态得到有效扭转并持续巩固，管党治吏实现由软到硬、政风民风实现由乱到治、干部状态实现由松到紧的三个可喜变化，全市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总体形成、风平浪静的良好社会局面总体形成、风生水起的良好干事氛围总体形成。

五年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充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稳中向好、长期向好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国省重大战略在南充交汇叠加，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发展环境和机遇。未来五年，是南充抢抓重大战略机遇、推动大城崛起的关键时期，发展具有多方面的优势和条件。从全球层面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从国家层面看，随着“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速构建，为南充实施大项目、培育大产业、推进大开放提供了有利条件。从全省层面看，“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深入实施，支持南充建设成渝地区北部中心城市和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市，鼓励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布局建设省级临江新区，为南充重塑战略位势、提升城市能级、优化发展格局注入强劲动能。从南充层面看，省级临江新区建设加快推进，南充国家级高新区加快争创，成达万高铁、汉巴南铁路、高坪机场开放口岸、阆中机场等重大基础设施加快建设，“5+5”现代产业集群加快壮大，为南充厚植发展优势、增强竞争优势、扩大领先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发展问题和挑战。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不稳定性不确

定性明显增强，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人口多资源少、底子薄基础差、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仍然存在，发展动力不足、发展质量不高、经济实力不强、营商环境不优等短板仍然存在，社会治理任务繁重、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自然灾害易发多发等挑战仍然存在，城市发展能级、产业支撑能力、科技创新水平亟待提升。

未来五年，要深刻研判新形势、主动适应新变化，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胸怀两个大局、把握发展规律、保持战略定力，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在复杂国内外局势中寻求发展空间，在重要战略机遇叠加期中寻觅发展先机，在区域竞争加剧中脱颖而出、奋勇前进。

第二章 总体要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以下指导思想和重要原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以来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

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战略引领，深入贯彻“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主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155 发展战略”，加快建设 I 型大城市，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加快建设成渝第二城、奋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全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次极核，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充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重要原则

推动“十四五”时期南充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重点把握好以下要求。

质量优先与稳定增长相统筹。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构建投资、消费协调拉动经济增长格局，确保主要经济指标较快增长，形成与全省经济副中心相匹配的经济总量，使经济发展体现更多的科技支撑力、生态转换力和就业吸纳力，实现做大经济增量、做强经济体量、做优经济质量统筹结合。

承接辐射与协同共兴相协调。深刻把握“一带一路”建设、长江

经济带发展、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深入落实“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等全省战略部署，全面融入成渝发展，引领促进川东北渝东北一体化发展，把战略机遇转化为发展优势，推动南充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高平台聚集要素资源。

改革创新与稳中求进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加强和完善政府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更好地发挥有为政府的作用。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5+5”现代产业集群为核心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形成创新引领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实现经济发展新旧动能平稳转换。

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相促进。全面贯彻落实现代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可持续发展，加大生态环境治理力度，探索生态价值转化，构建绿色低碳的制度体系、产业体系、城市体系和消费体系，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相统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紧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推动城市功能提升与公共服务供给有机结合，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增加优质公共服务供给，完善现代治理体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民生福祉。

第三章 发展目标

有机衔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统筹兼顾当前和未来、短期和长远、需要和可能，锚定二〇三五年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成渝第二城建设大见成效，全省经济副中心全面建成，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次极核建设实现重大突破”总体目标。

第一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展望二〇三五年，成渝第二城目标全面实现，全省经济副中心地位全面巩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次极核实力显著提升，基本建成I型大城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建成，科技创新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迈上新台阶，建成产业发达的经济强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法治南充、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社会事业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人民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建设区域领先的教育强市、科技强市、文化强市、卫生强市，建成宜居宜业的中心城市。运输方式多元、客货集聚高效、辐射空间广阔的交通体系更加健全，建成融入成渝、连接全国、畅达四方的综合交通枢纽。全域开放、全程开放、全面开放格局总体形成，参与国际国内经济合作和竞争优势明显增强，建成面向全球的开放高地。生态保护成效明显，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绿色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市全面建成，嘉陵江中游生态屏障更加牢固。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

综合实力更加雄厚。培育壮大五大千亿产业集群和五大百亿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质量建设省级临江新区，确保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经济总量占比明显提高。建成双“200”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创新发展动能、区域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实现由川北重镇向成渝重镇、经济大市向经济强市、内陆腹地向开放高地、交通枢纽节点向综合交通枢纽、区域中心城市向全省经济副中心转变，发展质量和效益得到显著提升。

发展动能更加强劲。创新活力充分迸发，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显著提升，创新型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改革红利充分释放，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制度性交易成本明显降低，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开放优势充分彰显，大通道、大平台、大通关的开放态势更加巩固，开放型经济蓬勃发展，四川东向北向开放走廊基本形成。

民生福祉更加普惠。居民收入实现较快增长，高质量就业更加充分，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得到更好满足。

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环境治理效果显著增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生态安全屏障更加巩固，绿色山川、绿色城镇、绿色产业加快建设，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城市建设实

现突破。

社会文明更加进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社会文明风尚更加浓厚。文化事业蓬勃发展，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取得重大成果。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印象嘉陵江·山水南充城”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大幅提升，文化强市加快建成。

治理效能更加彰显。民主法治进一步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法治南充建设迈出重大步伐。社会治理新格局加快形成，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取得重大成效，德治法治自治水平大幅提升。安全保障更加有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平安南充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第二篇 构建南充发展新格局，打造成渝地区北部中心城市

坚定 I 型大城市建设目标，强化临江新区引擎作用，做强中心城市功能，构建“一极引领、一心带动、两带串联、市域协同”发展格局，建设成渝地区北部中心城市。

第四章 高质量推进临江新区建设

按照“三区一高地”发展定位，构建“一城三区一带”空间布局，创新建设管理运营机制，集聚发展高端产业，强化龙头企业牵引，提

升区域辐射带动功能，分步实施、分区打造，在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开放合作等领域率先突破，建设具有国家气场、巴蜀气派、山水气质的现代新区。

第一节 加快建设成渝北翼现代产业发展集聚区

发挥临江新区资源聚合功能，打造高水平平台载体，引导龙头企业做强产业支撑，构建以高端产业、高端技术、高端产品为引领的核心产业集群。以南充高新区、航空港经开区、西充经开区等为载体，发展装备制造及新材料、航空零部件、有机食品精深加工、现代生物医药等先进制造业。发挥南充现代物流园、国际会展中心等平台作用，推动现代物流、商贸会展、现代金融等产业集聚发展。以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业科技园、中法农业科技园等为载体，大力培育休闲农业、智慧农业、创意农业，协同共建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

第二节 加快建设国家产城融合发展创新示范区

坚持以产兴城、以城带产，统筹推进拥江高品质宜居新城、先进制造业集聚区、空港现代服务业集聚区、都市型高效农业示范区、嘉陵江生态休闲带建设，形成以江为轴、合理分区、组团发展格局。推动产城一体，围绕产业功能需求、居住人群需求、长远发展需求，科学布局产业园区和城市新区，协同推进城市功能与产业发展，提高产业承载能力和城市综合功能。推动人城一体，加快建设公共交通、信息能源、教科文卫、市场商圈等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增强新区人口吸附力，打造品质高端、舒适宜居的城市新区。

第三节 加快建设嘉陵江流域绿色发展引领区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新区生态系统与经济系统良性协调发展，率先实现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转型。构建绿色产业体系，严格落实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提高产业准入门槛，加快建立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体系，积极推动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强化生态治理，打造绿色公共空间，依托山地、林地、水系资源，合理布局生态湿地、生态公园、生态景观，建设山水林田湖城生命共同体。完善绿色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垃圾分类处置、污水无害化处理、环境质量监测等设施，加快完善生态环保设施，率先全面推行绿色建筑标准，扩大绿色产品消费。

第四节 加快建设四川东向北向开放合作新高地

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依托保税物流中心（B型）等重要平台，强化物流枢纽和开放合作功能，拓展东向北向开放新空间。绘制产业图谱和招商地图，按图索骥开展强链、补链、延链精准招商，大力培育外向型产业园区、毗邻合作园区、“飞地园区”，努力做强产业链、形成大产业、打造新集群。对标国家级新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定优化营商环境的自主便利措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发挥临江新区在融入成渝等区域合作中的引领作用，探索形成产业协作、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方面的先行经验。构建市、县（区）两级及两区一县协同联动机制，建立园区共建、成本共担、项目共招、利益共享机制，建立政府、金融机构、社会资本等共同参与的产业引导基金，推动一批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实施。

第五章 加快建设 I 型大城市

按照 2035 年基本建成 I 型大城市目标,统筹推进城市功能完善升级,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增强产业、人口、要素集聚能力,强化对外辐射功能,实现城市功能更强、产业更优、品质更高。到 2025 年,力争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超过 200 万人、建成区面积超过 200 平方公里。

第一节 完善城市服务和产业功能

统筹把握城市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内在联系,增加生态、居住、生活服务配套,打造绿色低碳、服务同享、开放协调的城市空间。改造升级老旧小区,着力打造中央商务区、城市会客厅、城市地标、特色街区、标美街道、城市公园、城市门户,建设高能级高品质生活城区。更新完善城市服务设施,全面提升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发展。升级中心城区产业功能,强化优势产业辐射带动,加强创新要素集聚引领,打造高层次产业发展平台,推进非核心功能疏解,不断提升人口吸纳和综合承载能力。

第二节 强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完善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网络,促进市政基础设施增量、提质、增效。推进城市干道、跨江通道建设,规划建设轨道交通,完善互联互通的城市交通网络。加快公共交通智慧化改造和停车设施建设,构建自行车道、步行道等慢行网络,提高居民出行便利性。加强城市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完善城市供水管网系统,健全从“源头到龙头”

的全流程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城市配电网智能化建设，加快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全面升级，推动 5G 网络全覆盖。合理布局综合管廊，新建道路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推进电力、通讯、燃气等管线全线入廊，提高城市地下空间利用率。统筹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快对城市易涝点整治，提高内涝预报预警能力。加快韧性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建筑灾害防御能力，完善应急基础设施。常态化推进水电气及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打通市政基础设施的“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着力完善城市生态功能

全面推进城市生态修复，有序实施城市增绿补绿，强化城市绿道、森林公园、小游园、微绿地建设，塑造高品质绿化景观，打造市民满意的休闲空间。依托嘉陵江滨江景观优势，突出生态特色，强化滨江绿道、观景广场、湿地公园生态休闲功能，构建完整连贯的城市绿色框架，完善“望山见水”的生态景观系统。重塑城市道路绿化形态，强化立体空间绿化和连通性建设，以绿廊、绿道、绿化带等串联城市绿地，构建系统布局、有机连通的多维生态绿网。

第四节 提升现代城市形象品质

全力推进“魅力南充”建设，注重总体城市设计，塑造现代城市形象。突出山水融城品质形象，以建筑设计和景观塑造为重点，改善城市建筑风貌和景观，彰显现代都市风貌、山水田园风光、文化名城风韵。突出具有嘉陵江地域特色的风貌元素，精心打造有显示度和标志性的城市地标，构建疏密有度、错落有致、显山露水的城市界面。延续三国文化、丝绸文化、红色文化和嘉陵江文化交融形成的独特城

市文脉，统筹历史文物保护，集中打造一批历史文化街区、特色建筑群落和个性文化景观，将南充建设成为居者自豪、来者依恋、闻者向往的大美之城。

第六章 强化两带联动发展

依托嘉陵江和联动成渝的交通主轴，强化集聚联通作用，构建功能突出、串联作用强的嘉陵江沿江经济带和融入成渝通道经济带，带动全域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优化提升嘉陵江沿江经济带

依托嘉陵江串联阆中、南部、仪陇、蓬安及主城区，优化提升嘉陵江沿江经济带。完善沿江优势资源整合共享机制，健全市域综合保护开发平台和要素保障机制，推动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农业、医疗康养等产业沿江集群发展，做响嘉陵江生态文化旅游名片，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势，打造嘉陵江特色产业带。强化嘉陵江生态核心作用，坚持沿江生态修复和景观美化并重，建设嘉陵江生态廊道，做强山水城市重要支撑。优化沿江城镇布局，聚焦江产城融合、功能复合，加快推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与消费场景、商业场景有机融合，形成江产城一体的城镇发展格局。

第二节 培育壮大融入成渝通道经济带

依托成达万高铁、达成铁路、成南高速、南渝高速、南大梁高速等通道，培育壮大融入成渝通道经济带。强化通道功能和作用，提升沿线重点城镇和产业集聚区发展水平，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建设城乡

融合发展和农民就近城镇化的重要载体。推动生产力沿交通通道优化布局，加强与成渝双核联动，积极参与区域产业分工协作，加快推动汽车汽配、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商贸物流等产业集群发展，构建联动成渝的重要走廊。

第七章 推动市域协同发展

大力实施“一主一副、区域协同”发展战略，以“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为核心，推动顺高嘉同城化、南西蓬一体化、阆南仪协作化和营山深度融渝发展，构建县域错位联动、市域协同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推进顺高嘉高质量同城化发展

以增容提效为重点，优化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改善环境品质，创新城市发展模式，打造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市域经济中心。着力提高区域互联互通水平，强化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运营，完善路网节点，打通内部循环大通道，优化出行方式，提升综合服务和支撑能力。构建同城化产业生态圈，依托三区产业基础，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推进统筹布局、优势互补、协作配套、成链发展，推动顺庆区加快聚集高端产业、高坪区大力发展空港经济、嘉陵区做大做强实体经济，加快形成优势产业集群。

第二节 推动南西蓬加速一体化发展

推动主城区、西充、蓬安加速一体化发展，促进产业同链、基础同网、共融发展，全面增强人口综合承载服务、城市形象窗口、现代产业协作引领和创新资源集聚转化等功能。优化西充、蓬安行政区划

设置，推进主城区非核心功能向西充、蓬安有序转移，打造城市功能拓展区。优化产业布局，推动产业协同发展，强化顺西产业带和蓬安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的支撑带动作用，促进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公共资源等一体化配置和共建共享。

第三节 加强阆南仪全面协作化发展

创新阆南仪协作化发展体制机制，打破行政区划壁垒，探索推动文化、旅游、农业、体育等优势资源跨区域配置的有效途径，提高区域发展能级。推动旅游与文化、农业深度融合，促进旅游业转型升级和品位提升，将阆南仪打造成为代表南充旅游名片的文化旅游中心。凸显阆中文化旅游品牌带动作用，创建“大阆中”旅游区域公共品牌，深入挖掘仪陇红色文化、南部亲水文化内涵，加快整合阆中古城、朱德故里、升钟湖景区等旅游资源，做大做强文旅产业。加快建设阆中机场、升钟湖至阆中古城旅游通道等旅游基础设施，加强旅游道路互联互通，构建区域旅游大环线。优化南部行政区划设置，支持阆中建设特色鲜明的中等城市，支持仪陇建设现代滨江山水园林城市。

第四节 支持营山深度融渝发展

支持营山发挥东大门作用，当好融渝发展排头兵，联动仪陇、蓬安协同融渝，打造综合交通次枢纽和商贸物流集散地，建设川渝合作示范县。布局融渝发展战略性物流通道，强化交通基础支撑，建设川东北商贸物流集散地。围绕重庆机械、汽车制造等产业，加快成渝工业配套基地建设，持续壮大营山国际工业港暨重庆配套产业园，提升产业园区的规模和竞争力，增强承接重庆产业转移承载力。建设优质

农产品供应和集散基地，推动优质农产品进入重庆市场。

第三篇 突出聚链集群发展，建设具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高地

坚持把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完善现代产业体系，实施园区能级提升和名企名品名牌培育工程，推动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延伸产业链稳定供应链，促进优势产业集群现代化、高端化发展，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质量效益。

第八章 培育壮大现代工业体系

推动制造业补链延链强链，培育壮大“3+5”现代工业集群，突出全国汽车汽配产业基地建设，打造全省工业经济副中心和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制造业配套协作基地。

第一节 加快培育引领性支柱产业

汽车汽配产业。坚持紧盯前沿、整车带动、沿链配套，围绕新能源汽车、汽车零部件总成等主攻方向，优化汽车汽配产业布局，以引进和壮大大型龙头企业为牵引，推动配套零部件生产企业转型升级，培育一批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企业，全面进入国内外优势整车企业生产配套体系，深度融入成渝汽车汽配产业集群，构建完善共生共聚、优势互补、集约发展的产业链条，打造带动力强、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的全国汽车汽配产业基地。到2025年，汽车汽配产业实现产值1700亿元。

油气化工产业。按照发展高端产业、招引重大项目、坚持绿色发

展的思路，以南充经济开发区为载体，以石油化工（PTA 及下游）、精细（医药）化工、化工新材料三大细分领域为主导，积极承接四川石化下游产业，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建设省内一流、西部领先的高端化工产业基地。到 2025 年，油气化工产业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丝纺服装产业。推动振兴突围、多元融合、品牌引领，促进品种改良和技术集成创新，深化“蚕桑+工业+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推动产业链优化升级，擦亮“中国绸都·丝绸文化”“中国蚕丝被之乡”名片，构建集原料基地、生产加工、销售出口、旅游开发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建设西部最大的丝纺服装加工制造基地、丝绸集散中心和产业创新中心。到 2025 年，丝纺服装产业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第二节 加速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电子信息产业。推进高端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快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配套集群发展，培育发展信息安全、智能传感器及终端、集成电路、云计算、大数据等产业，鼓励企业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关力度，推动在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等方面取得突破，建设成渝电子信息产业重要配套区和区域通讯信息枢纽。到 2025 年，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产值 200 亿元。

新材料产业。按照强优势、补短板、促转型思路，以重大装备、重大工程需求为导向，以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产品、重点人才为支撑，加速推进技术研发平台建设和核心关键技术攻关，着力推进

新材料创新成果产业化和重点产品规模化发展，促进新材料产业链纵向延伸、横向拓展，建设全省重要新材料研发和生产基地。到 2025 年，新材料产业实现产值 200 亿元。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遵循数字化改造、智能化升级路径，重点发展专用设备、真空设备、特种装备、精密智能制造等，不断提升产业层次和发展水平，瞄准行业细分领域精耕细作，加快培育优势企业，建设全省重点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到 2025 年，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实现产值 180 亿元。

生物医药产业。坚持市场主导、创新驱动、产业集聚，重点发展中医药产业，深入对接成渝地区中成药产业链，培育发展高级医药中间体、化学原料药等化学合成药产业，推动生物医药产业智能化、服务化、生态化，加快建设中国西部绿色原料药基地和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到 2025 年，生物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260 亿元。

节能环保产业。突出培育业态、增量提质，重点发展高效节能装备、先进环保装备、资源循环利用装备、绿色船舶制造及节能服务产业，加快做大产业总量、做优产业质量，基本形成涵盖装备制造、技术、产品和服务的节能环保产业体系。到 2025 年，节能环保产业实现产值 100 亿元。

第三节 推动现代制造业集群发展

做优做强产业园区，积极引导工业向产业园区集聚，全力创建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推动园区专业化、特色化、精品化发展。实施园区“亩产效益”改革，优化园区产业结构，清理

腾退、嫁接重组一批低效企业，扶持高科技、高附加值、低（无）污染产业，增强园区服务功能和提高园区产出效益。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加大技术改造、人工智能应用、产品创新和品牌培育力度，积极推进沿链产业上下游衔接和左右岸配套，实现产业向“微笑曲线”两端拓展。推动企业做大做强，支持企业强强联合、强弱互补、抱团发展，培育一批细分领域的骨干龙头企业，打造一批有较强影响力的企业联盟和企业集团。坚持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多措并举推进降本减负行动，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

第九章 加快完善现代服务业体系

顺应产业转型和消费升级趋势，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融合化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向品质化和多样化升级，发展壮大“4+5”现代服务业体系，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全力建设成渝北部服务业中心城市。

第一节 发展壮大支柱型服务业

现代商贸业。加快商贸创新转型发展，实施老旧商圈改造和新兴商圈扩容，进一步优化城市大型商场、综合超市、购物中心等商业网点结构和布局，支持建设商业步行街，大力发展便利店、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深化城乡商贸供应链创新应用，推进农商互联和农贸市场改造，加强城乡商贸高效配送，培育本土特色、行业垂直电商平台和直播电商基地。探索发展新型消费业态，加快建设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城市，积极筹建中国西部茧丝绸交易中心、中国绸缎指数平

台等。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700 亿元以上。

现代物流业。推动物流多向辐射发展，完善以现代物流园区为核心、以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配送网点为配套的一体化物流体系，打造连接成都、重庆、川东北物流产业走廊。构建公铁水空多式联运物流体系，依托中国（四川）自贸区南充协同改革先行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开放平台，大力发展公铁集疏、多式联运、城际配送、进出口物流。壮大一批重点物流企业，完善邮政、快递物流网络，发展农产品冷链、汽车汽贸、医药物流等特色行业物流，构建现代物流千亿产业集群，建设全国重要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和成渝地区北部物流中心。到 2025 年，现代物流业产值实现 1000 亿元。

现代金融业。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以川东北金融中心为核心，吸引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金融科技企业、金融后援服务机构入驻或设立分支机构，推动金融机构开发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积极争取数字人民币试点。推动企业开展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通过产业引导基金、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方式，扩大优质企业直接融资规模。强化金融监管，健全地方金融组织业务动态监管和风险监测防控体系。加强金融平台和信息大数据中心建设，提升南充金融辐射力和带动力，加快建设全省现代金融副中心。

文化旅游业。坚持品牌带动、特色打造、全域统筹，深度挖掘“五张名片”文化内涵，加快完善阆中古城、朱德故里、相如故城等地旅游设施，推进文旅项目集群式发展。发挥阆中、仪陇天府旅游名县辐射带动作用，支持其他县（区）争创天府旅游名县和全域旅游示范区，

打造一批文旅优秀龙头企业、文化产业园区和精品景区。创新开发体验式、活态化的特色文旅产品，促进文化旅游产业提档升级。探索文旅体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培育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育培训等业态。强化跨区域文旅产业协同发展，构建嘉陵江流域生态休闲旅游带，联合成都、德阳、绵阳、广元等城市，共创“大蜀道”文旅品牌，联动重庆共同开发成渝大环线精品旅游线路，建设全省文化旅游副中心。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成长型服务业

科技信息服务业。以科技服务创新平台为载体，培育科技信息服务企业，建设整合一批产研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创服务平台，加快建设南充高新区、高新孵化园等科技产业园区。加速技术创新成果应用，推动人工智能等领域技术创新与应用，重点发展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学技术普及等科技服务。

商务会展服务业。围绕构建与国际接轨的商务服务体系，提升发展会计审计、法律服务、仲裁服务、资产评估、项目策划、决策咨询、财务顾问、并购重组、上市融资等商务服务。推进会展名城建设，打造南充国际会展中心，积极培育会展组展、策划和服务等专业化服务企业。培育壮大中国西部丝绸博览会等本土会展品牌，培育发展智慧会展、云展览等新业态。

人力资源服务业。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人力资源服务联盟，培育引进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规范发展人事代理、人员培训、劳务派遣等人力资源服务，创建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依托大学城建设，招引国际国

内知名院校落户，创新职业技能培训模式，深化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建设成渝北部人力资源服务强市。

医疗康养服务业。完善医疗康养产业链，融合“医、教、研、养、康”多重功能，促进医养、运养、游养结合，发展中医药医疗保健服务、健康管理、健康保险、康复护理、健康食品、服务人才培养等关联产业。适应养老需求新变化，探索医养结合等养老新模式，发展医养联合体，支持创建医养结合示范县。整合挖掘嘉陵江生态康养资源，发展具有地域特色的康养服务，建设成渝北部康养高地。

社区家庭服务业。健全社区家庭服务链，围绕居民衣食住行、医疗保健、文体娱乐休闲等多元化服务需求，完善综合超市、连锁便利店、生鲜零售等基本生活服务业态，衍生发展托育服务、养老服务等成长服务业态，加快发展体育健身、儿童培训等新体验场景。创新发展智能安防、智慧物业、自动售卖等新型智慧服务，推广“O2O+社区”商业模式。鼓励兴办社区服务业，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支持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培育南充家政服务品牌。

第三节 创新服务业发展政策措施

创新服务业集聚区发展机制，引导具有关联性和互补性的各类服务业企业聚集，重点培育商贸物流、现代金融、商务会展、文化旅游等服务业集聚区，实现服务共享、信息共享、管理共享，打造一批“百亿级”“千亿级”服务业集聚区，争创一批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和示范区。建立健全服务业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培育一批商贸流通等重点服务业龙头企业。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发展，支持企业开展自主品牌建设，

推动开展服务业行业品牌和区域品牌建设试点。鼓励服务业行业成立商（协）会，支持开展行业内交流、峰会论坛等系列活动，引导商（协）会发挥好政府与企业间的纽带作用。完善服务业发展支持政策，落实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加大土地、财税、金融、人才等要素保障力度。

第十章 持续优化现代农业体系

做强“5+5”农业产业体系，大力发展有机农业、都市农业、特色农业，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擦亮农业大市“金字招牌”，打造西部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到2025年，现代农业产值达到1800亿元。

第一节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筑牢粮食安全底线。高质量推进“中国好粮油”“天府菜油”行动计划，加快优质粮油基地建设，构建“产购储加销”一体化绿色粮油全产业链，加强粮食储备人才培养招引，完善粮食调控、应急保供和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巩固提升国家优质商品猪战略保障基地，完善生猪疫病防控体系和可追溯制度，切实提升重大疫病防控能力。推进鲜食蔬菜保障供给基地建设，培育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的现代蔬菜产业集群，保障蔬菜供给。到2025年，力争优质粮油基地达到165万亩、生猪出栏量达到700万头。

第二节 做优做强特色优势农业

建设“中国晚熟柑桔之乡”，打造20个晚熟柑桔万亩示范片，建立柑桔原种基地。加大“川山×蜀水”“芳绣×白春”等优质蚕品种推广力度，建设10万亩优质桑产业示范带。加快建设以花椒、核桃为核心的木本油料基地，建设全国重点木本油料生产区和流通集散区。依托中药材产业重点县建设，发展白芨、川佛手、杜仲、黄精、半夏等道地中药材，高标准推进药食同源生产基地、特色高效生产区建设。优化牛羊生产布局，加快建设现代化肉牛养殖园区、优质黑山羊产业带及核心育种场，构建现代畜牧业产业体系。培育稻渔综合种养，强化渔业资源保护，建设现代水产产业园区。围绕特色农产品加工，大力发展食品饮料产业，做大做强凸酒、燕京啤酒、华润蓝剑和张飞牛肉、保宁醋等品牌，增强食品饮料行业的竞争力和综合效益。

第三节 推动现代农业园区提质扩面

推进现代农业园区梯次发展，创建国省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市县现代农业园区，引领农业产业升级。发挥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业科技园辐射带动作用，合理引导农产品生产、加工向农业园区集聚，深化农业科研、质量管理、品牌营销和产业化合作，推进现代农业园区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发展。加快川东北农产品精深加工园区和县（市、区）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重点发展粮油、畜禽屠宰及肉制品、果蔬、蚕桑、中药材、木本油料等特色优势产业加工。

第四节 增强现代农业综合竞争力

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健全农田水利设施，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探索丘陵山区农业机械化发展路径。完善新型农业经营

体系，积极发展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多种适度规模经营形式，打造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引导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服务供给、股权合作、收益分成等多种利益联结机制。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快培育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集体经济组织、专业服务公司等多元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整合全市农业科研资源，打造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引进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新设备，深入发展智慧农业、循环农业，强化科技对农业发展引领作用。做强原产地初加工，发展品种专用、生产定制、产销对路的精深加工新模式，加快农业烘干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加强农业生产标准化建设，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追溯体系。提升“好充食”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支持西充打造中国有机农业第一县，培育一批具有知名度的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第十一章 深入推进产业融合发展

把握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持续推进产业跨界融合发展，培育新业态新模式，为产业能级跨越升级蓄势积能。

第一节 推进制造业服务业深度融合

依托汽车汽配、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加快制造业服务化，以创新性生产服务推动制造业核心技术攻关，促进制造业向服务型制造和制造业服务化发展，推动由低附加值向深加工、研发设计和自主品牌等高附加值转变。引导物流业融入制造业采购、生产、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发展零库存管理、生产线边物流等新型业务。发挥南充

丝绸产业优势，推进丝绸文旅、加工与服务融合发展，发展丝绸工业文化旅游。开展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争创国省“两业融合”试点，推动制造业主辅分离。

第二节 推进新兴业态融合发展

推动新经济与传统优势产业相互衔接、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发展共享经济、创意经济等新业态。以增进生活便利和满足新消费需求为导向，推动基于网络平台的交通出行、旅游住宿、购物消费等共享生活服务规范有序发展。创新“互联网+文旅”发展模式，促进文创设计与农旅产业、特色文化深度融合，推动“旅游+文创”“田园+文创”“非遗+文创”发展。发展智慧仓储、智慧配送等，促进市域物流仓储网点共享。

第四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培育辐射区域的科技创新高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围绕建设国家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示范市、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进创新资源集聚转化、创新主体培育发展和创新生态优化，打造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

第十二章 全面加快“数字南充”建设

牢固树立“一盘棋、一体化”理念，加强统筹谋划、部门联动，充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产业发展赋能提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通管、社会诉求一

键回应、生活服务一卡通行、风险管控一体联动，高质量建设智慧城市、数字南充。

第一节 大力推进数字经济发展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引导制造业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推动工业制造体系建设与工业互联网改造升级有机融合。推广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全产业链的应用，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领域数字化改造。积极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利用区块链技术推动数字金融发展，推动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众包众创等发展。加快引进领军型、平台型、创新型数字经济企业，培育数字经济领域的“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鼓励规范发展基于网络平台开展经营活动的新个体经济。培育大数据产业，探索数字资源资产化运营，发展大数据流通交易、技术服务和分析等增值服务。争创省级数字经济发展先导示范区，聚焦智能制造、数字康养、智慧医疗等领域开展试点示范。

第二节 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以现代数字技术推动政府治理理念、机制和方法变革，实现决策科学化、治理精细化、服务高效化。

推动全市连通的电子政务内外网、政务云平台等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建立跨区域、跨部门的基础信息库，促进政府部门业务数据整合，形成互联互通的数据共享平台和信息统一发布平台。打造部门联动的“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推动政务服务实体大厅、市民服务热线、一体化政务平台“三大平台”互融，全面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掌上办”，提高政府数字化服务水平。促进数字监管发展，

健全“互联网+监管”平台，提高监管智能化水平。

第三节 加快推进数字社会建设

加强智能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智慧应用体系，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打造智慧医疗服务体系，开发线上线下一体化诊疗的数字化应用。打造智慧教育，积极开发教育数字化资源和产品，提高乡村数字教育资源覆盖率。打造智慧社区，加快水电气便民设施、社区居民公共设施和服务智慧化改造，探索建设养老托幼公共服务数字化平台。利用数字技术推动公共服务提档升级，开展文化馆、图书馆、档案馆等数字化改造，积极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深入推进智慧政法、智慧交通、数字消防、数字环保等应用场景建设。积极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建立涉农信息普惠服务机制，推动乡村管理服务数字化。

第四节 全力培育良好数字生态

创新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数字南充”建设机制，依托智慧中枢系统，统一建设各领域应用体系。优化包容审慎的数字经济政策环境，完善数字经济发展政策体系，精简数字经济领域行政审批事项，推进数字经济主体审批便利化，放宽数字产品和服务准入标准，建立数字产业发展清单，完善数字经济评价激励机制。树立公众对数字资产保护意识，加大数字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建立数字信息知识产权保护清单，加强数字资源保护与开发。加大数字经济人才引培力度，有序引导数字行业主体创新创业。提高数字信息安全保障水平，加快数字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开发与应用，促进跨部门、跨行业数字平台共

享和协同治理。

第十三章 加快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

加强创新资源集聚，打造研发平台、转化平台、孵化平台等科技创新平台，强化高能级创新平台的引领示范作用。

第一节 全力创建国家高新区

全力推动南充高新区争创国家级高新区，将南充高新区作为南充科技创新主阵地，建成南充创新创业引领区、产城融合示范区。聚焦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两大主导产业，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争取中科院等高层级科研机构落户。利用创新创业孵化中心和加速器，孵化一批“高、新、尖”科技型企业。推动南充高新区与成渝地区高新区合作，探索共建科技服务公共平台。

第二节 积极创建国家农高区

大力推动南充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争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打造丘陵山区农业创新发展先行区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试验区。以丘陵山区有机生态循环农业科技创新为主题，加强种养新品种与新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先行探索丘陵山区农业机械化发展，充分发挥南充市农业科学院平台作用，加快建设农业科创服务中心、研发总部基地、农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农业科技企业孵化中心，提升智慧农业、农业生物、农机装备等领域科技创新能力。

第三节 加快集聚科技创新平台

强化与高校、大院大所深度合作，建设高水平科技研发平台，争

取厅市共建良种繁育省级重点实验室，支持合作建设联合研究中心、联合实验室、技术转移中心等平台。推进南充生产力促进中心、桑产业创新技术研究院等建设，支持企业建设研究院、实验室、技术中心等，建设一批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加强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发挥天府科技云平台、南充双创中心等引领作用，加快建设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孵化平台，构建“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阶梯型孵化体系，积极创建国家孵化器，促进创新成果产业化。

第十四章 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

突出企业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地位，深化院校企地协同创新，加强创新创业人才支撑，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融合发展的创新体系。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企业技术创新政策支撑体系，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和知识产权联盟，鼓励企业承担重大科技项目，促进各类创新资源向优势企业集聚。围绕“5+5”现代产业集群布局创新链，加强基础研究、技术研发及工程应用的前瞻部署和系统创新布局，支持企业组建技术创新联盟，推进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新材料、真空设备、无人机等关键环节技术研发，实施一批重点科技攻关项目。支持产业共性基础技术研发，引导大企业大集团建设产业研究院和共性技术研发基地，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上市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

重点支持一批创新能力强、市场前景好的高成长型科技企业。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奔腾计划”、专利倍增“奔涌计划”、创客南充“奔云计划”，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培育微型科技企业和创客团队。到2025年，力争科技型领军企业突破10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50家。

第二节 深化校院企地协同创新

高水平建设大学城，积极打造环高校知识经济圈，完善大学城总体规划及支持政策，提升政产学研协同创新水平。建立校院企地常态交流合作机制，引导驻市高校、科研院所开展面向企业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研究，集聚科技创新人才和研究资源，共建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和产业创新基地。争取国家级研究院设立分支机构，共建产学研用合作平台。鼓励龙头企业、科研院所加强合作，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争取国省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项目，强化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引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步伐。强化川东北科技成果转化转移中心作用，打造在线技术转移服务平台，完善科技资源发布、管理、展示、交流、对接、交易等功能。

第三节 加强创新创业人才引育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瞄准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研究，遴选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进行重点培育，引导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开展具有共性、关键性科技攻关研究。强化招贤引智，创新高精尖缺人才引进机制，积极引进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基础研究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持续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

建设。培育一批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的后备人才，开展科学技术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以及发明创造等活动。激发人才创造活力，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建设一支与南充产业发展和创新需求相匹配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第十五章 着力改善科技创新生态环境

深度融合成渝地区科技创新中心，推动区域协同创新，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体系，营造良好科技创新生态环境。

第一节 深度融合成渝地区科技创新中心

积极融入以成渝双核为牵引的区域协同创新网络，争取创建西部科学城南充基地。探索与成渝地区创新主体联合申报国家科技专项，协同开展技术攻关。建设成渝区域协同创新中心、成渝创新资源共享平台，加强与成渝两地高校、科研院所对接，聚焦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丝纺服装等重点领域，共同建设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动建立创新创业联盟、高新区联盟、大学科技园联盟。

第二节 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设立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多渠道、多元化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大力开展科技创新券服务，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通过科技创新券购买科技创新服务。深化科技金融融合发展，支持开发面向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融资产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等科技金融试点，探索天使投资、创投基金、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等

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资科技创新项目。

第三节 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完善科技创新奖励制度，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扩大科研单位自主权，加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支持力度，鼓励科技人才创新创业。完善科技项目管理制度，创新科技计划项目研发投入联动机制，优化统一的项目管理平台，推动科技项目信息化管理、动态管理和目标管理有机结合。深化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深入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提升专利服务水平。

第五篇 强化支撑保障，构筑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以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为引领，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体系，更好发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

第十六章 打造交通枢纽高地

坚持铁公空水“四路并举”、东西南北“四向突破”，健全运输方式多元、客货集散高效、辐射空间广阔的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提升综合运输服务效率和韧性，打造成渝北翼综合交通枢纽。

第一节 加强铁路通道建设

围绕建设“米字型”高速铁路网，加快推进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南充高铁枢纽站建设，提升高铁枢纽功能。加快建设成达万高铁、汉

巴南铁路，争取南广城际铁路，积极融入国家高铁网，形成畅联成渝、通达全国的铁路快捷运输大通道。启动建设南充动车存车场，谋划远期扩建为动车运用所，提升高铁和动车开行密度。开展成安高铁、兰渝高铁、南绵城际、南泸城际等铁路研究，推动城市轨道交通研究。深入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建设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南充销售分公司铁路专用线，谋划南充港都京作业区进港铁路专用线和蓬安工业园铁路专用线建设，打通铁路货运“最后一公里”。

第二节 完善骨干公路网络

加快建设“两环十二射四联”的高速公路通道网，建成南潼、南充过境高速，加快推进阆仪营高速、成南高速扩容，推进南仪高速、南盐高速、南广高速、南渝高速扩容前期工作，谋划争取南简、绵南达、德南等高速公路项目入规。加快建设互联互通的快速干线网络，改造提升G212、G244、G318、S206、S207、S208等国道、省道，加快推进顺蓬营、西蓬、高蓬等快速通道建设，争取建设南广（南充-广安）、广南（广元-南充）等快速通道，积极谋划嘉陵江沿江公路、阆中古城至南部升钟湖公路等一批旅游通道，加密南充主城区与各县（市）及成渝双城之间交通线路，实现与周边区域快速通达。

第三节 加快航空枢纽建设

大力推进高坪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建成阆中机场，提升机场管理运营水平。积极拓展航线网络，加快推进与周边机场互航互通，全面加强成渝双核及周边城市的空空联系、空地联系、空水联系，积极争取航线覆盖省会城市及沿江、沿海经济发达城市和主要旅游城市，

形成通达全国重要区域和主要城市的空中交通网。开通并增加货运班次，提高货邮吞吐能力。规划建设南部、营山、西充等通用机场，加快发展航空运输业、空港物流业。

第四节 提升内河水运能力

开展嘉陵江航道疏浚和船闸改造，大力推进嘉陵江Ⅳ级航道配套工程和港口枢纽工程建设，建设东河等Ⅳ级航道，争取建设嘉陵江Ⅲ级航道和集疏运体系，协同推进嘉陵江利泽航电枢纽建设，打造千吨级船队直达长江的绿色运输通道。加快推进南充港都京、河西作业区和阆中码头建设，规划建设南部、仪陇、蓬安港区，推动南充港与广元港、广安港、重庆寸滩保税港区协作发展，打造长江水运物流网络重要节点，共建长江上游航运中心。

第五节 推进铁公空水一体化发展

大力发展铁公空水多式联运，加快推进港口集疏运铁路、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等“公转铁”运输线路建设，推动沿江铁路、公路和港口联动发展。建设铁路货运站场系统、多式联运铁路作业区和公铁联运示范物流场地，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和水运有序转移，积极探索空铁、铁水、公水等联运新模式。大力提升城市交通衔接水平，积极建设具备多式运输功能的交通站点，建设连接机场、车站、港口、码头、物流园区等主要交通节点的快速通道，创新多式联运体制机制，推广“一票式”联程、“一卡通”服务，提升交通组织效率和服务水平。

第六节 完善城乡交通网络体系

完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大力发展快捷交通、共享交通，完善公共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提高居民出行便捷度。加强城乡交通基础设施衔接，打通断头路、瓶颈路，建设一批市域高等级快速通道，完善功能明确、级配合理的城乡路网系统。推进县乡道、村组道、产业路改造提升，支持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大力实施金通工程，推进乡村客运站点建设，增加城乡交通开行线路和运输班次。推动“交通+”融合发展，串联重要产业园区、景区景点、交通节点等，打造特色通道经济。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投入，健全规范化可持续的公路管护机制，提升城乡交通安全水平。

第十七章 完善现代能源体系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输配电网升级改造，完善油气设施布局，推动能源智慧转型，增强能源备调应用功能，构建安全、稳定、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打造能源输送枢纽，建设清洁能源示范市。

第一节 推进城乡电网建设提升

促进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优化城区电网整体空间布局，推进能源互联网示范区建设，构建安全可靠、经济高效、绿色低碳、智慧共享的智能电网。开展枢纽电网、超高压电网规划建设，建成投运 500 千伏南部输变电工程及其 220 千伏配套工程，形成 220 千伏“目”字型供电骨干网架，保障成达万高铁、汉巴南铁路等电源接入和可靠供电。继续推进电网智能化建设，提升配电网网架结构、设备技术和智能化

管控水平，大力提升不停电作业能力，提升供电水平和供电质量，推进用户“获得电力”优质服务。持续加大农网改造投入，保障农村地区生产生活用电。

第二节 优化油气基础设施布局

坚持统筹规划、适度超前，着力补齐油气基础设施短板，完善成品油油气站点和管道布局，加快推进天然气管道、LNG加注站、油气输送和储运设施建设，构建安全稳定、互联互通、绿色智能的油气管网体系。依托国家干线和省级主干管网，加快天然气输气干线网络建设，推进覆盖沿线县城、主要园区、重点乡镇和用气大户等支线管道建设，启动管道通气和独立供气等“镇镇通”工程。落实油气管网监管安全责任，确保油气使用安全。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开发和利用

推广“南充造”新能源汽车，扩大城市公交、出租车、环卫、物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应用。推进园区智能微电网建设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扩大太阳能光伏在工业园区、城市景观照明等方面的应用。因地制宜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推广生物质发电、沼气、生物液体燃料和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等清洁高效利用技术，完善秸秆资源化利用和沼气综合利用等设施。鼓励清洁能源消费，推进电能替代，提升水电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消耗占比。

第十八章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和防洪减灾设施，推进水资源合理调

配、节约使用、高效利用，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水利发展格局。

第一节 推进骨干水利工程建设

加强重点水源工程和水资源调配工程建设，加快亭子口灌区、升钟二期灌区、武引二期南部灌区、蓬船西充灌区、罐子坝灌区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提升水资源配置和保障能力。开展河湖连通和引、调、配水工程建设，加快推进水系连通与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保证水库安全运行，提升水库蓄水及调节能力。加快智慧水利建设，构建水利网络安全运营管理体系，增强水利信息感知、分析、处理和智慧运用能力。

第二节 强化农田水利工程建设

推进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加快实施重点小型水库枢纽工程及渠系配套建设，打通高标准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持续推进“五小”水利工程建设，抓好山坪塘清淤及生态治理。推广喷灌、微灌、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大力推进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农业综合水价改革，逐步健全农业灌溉用水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完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第三节 全面保障城乡饮水安全

深入实施城镇集中供水工程，提升主城区及县城自来水厂建设水平，保障取水口取水安全，推进供水设施和管网提升建设，强化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持续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重点推进集中连片规模化

供水工程。深入推进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健全农村供水保障体系，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加大饮用水水源保护和管理力度，加强水质检测能力建设，提升饮用水质量。

第四节 完善防洪减灾设施建设

加强嘉陵江干流及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完善防洪堤建设。加大山洪灾害防治力度，健全非工程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综合防治体系。整治排涝引水河道，完善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大城市内涝治理力度。强化防灾减灾保障能力建设，完善水文监测预警预报体系、防汛减灾综合保障体系，建设完善智慧化指挥调度平台。

第十九章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围绕新一代通信网络建设，以 5G 网络、充电桩建设为突破，加快构建新型基础设施体系，推动信息技术在产业园区、城市治理、居民生活等领域广泛应用。

第一节 加快新一代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大力推进 5G 基站、光纤超宽带和第六代无线通信网络建设，实施城镇光缆新干线和空地一体化通信网络建设，完善景区和旅游通道沿线通信基础设施配套，构建普惠泛在的信息网络，全面提升新一代网络基础设施覆盖率。加强智慧物联网建设，推动智能仓储、多功能路灯杆、综合管廊等新型物联网集成载体建设，推动智慧园区建设。

第二节 深入推进信息技术创新应用

高质量推进川东北大数据中心建设，积极融入成渝国家大数据中心枢纽节点，建设西部有影响力的信息枢纽城市、智慧城市、数据中心。围绕工业、交通、金融等重点领域，建立行业性云服务中心平台，打造服务全市、辐射成渝北部的云服务支撑平台。着力推动人工智能在制造业、医疗卫生、教育等场景的创新应用，建设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智能合约、政务服务、金融服务、农业服务等平台。

第三节 促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

围绕城市管理、民生服务、公共安全、医疗卫生等领域，推动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应用。加快推动能源、水利、交通、生态治理、地下管网、安全防控等智能化改造，构建支撑数字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基底的智慧城市基础，提高传统基础设施智慧化管理和服务能力。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建设成渝领先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加快物联网终端部署，提升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第六篇 深度融入“双循环”，建设立体全面的内陆开放高地

深刻把握“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等国家战略机遇，打造门户枢纽和区域性消费中心，增强经济循环畅通能力，构建对内对外双向开放、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全面开放新格局。

第二十章 加快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支点

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相结合，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依托内需大市场优势，建设内陆开放口岸，打造高水平开放合作平台，

不断增强资源要素配置能力。

第一节 加快建设区域性物流枢纽

积极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统筹推进物流运输“通道+枢纽+网络”布局，建设川东北国际铁路物流港暨多式联运国际智慧物流园，协同推进成都东向货运集散中心建设，打造连通欧亚、辐射广泛的国际铁路联运物流集散地。建立专业的航空货运物流和冷链仓储体系，建设一批空港冷链仓储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推进高坪机场空港物流园区建设，积极发展航空直运、中转、集散等物流服务，打造成渝地区重要的物流配送中心。加快建设内河专业运输系统，建设都京港区域性集装箱枢纽港，发展集装箱、滚装船等专业化船舶运输，培育专业航运公司，加快开通至长江沿线重要港口的运输航线。

第二节 全力建设内陆开放口岸

完善高坪机场基础设施，加快申报建设国家航空口岸。提升中欧班列暨陆海新通道南充国际货运站点建设水平，谋划推动粮食、木材、肉类、水果等进境指定监管场地申报。完善口岸服务体系，强化与成渝进出境口岸协同，推动实现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的通关协作，提高进出口管理服务能力，全面融入全国对外开放口岸体系。

第三节 高水平建设开放合作平台

强化高新区、经开区等园区开放合作功能，积极推进中新、中法等国别合作园区建设。大力推进保税产业园建设，着力提升保税物流中心（B型）营运水平，加快推进中国（四川）自贸区南充协同改革先行区建设，积极申报建设综合保税区和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争取

推动成都、重庆自贸区功能向南充延伸。推进国际会展中心建设，提升中国西部丝绸博览会、全国桑茶产业发展大会、中国落下阡春节文化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影响力。

第二十一章 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突出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相结合，主动承接成渝双核功能疏解和产业外溢，推动川东北渝东北一体化发展，带动成渝北翼加快振兴发展。

第一节 全方位融入成渝双核发展

融入成都、重庆国家综合性铁路枢纽建设，加密南充与成渝两地列车班次，争取开通更多南充始发列车，实现南充至成渝轨道交通公交化运营。积极参与组建长江上游港口联盟，加强南充都京港同重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等港区在航运、物流服务领域对接，提升南渝港口航运合作层次。对接成渝生产力布局，突出错位互补发展，围绕油气化工、汽车汽配、电子信息、丝纺服装、绿色食品、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等产业，采取共建产业园区、搭建产业联盟等方式融入成渝产业链，打造成渝配套产业基地。强化与成都高新区、天府新区、重庆两江新区等重点区域对接，探索推进产业、创新等领域深度合作。促进公共服务合作共享，推进优质教育资源联合共建、优势医疗资源联合联动、特色文化资源联合开发。加强与成渝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共享，积极推进与成渝社会保障体系对接，推动区域内社保“一卡通”和住房公积金跨区域通办。协同建立市场准入异地同标、政务服务对标、

川渝通办等机制，实现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自由流动、高效配置。

第二节 推动川东北渝东北一体化发展

强化与川东北经济区各市重大产业布局对接、重大交通基础设施互通、重大战略资源统筹、重大公共服务平台共享，全力打造区域发展共同体。深度融入成遂南达经济带发展，做强南充—达州组团，加快构建南达城镇发展带，联合打造市际交界区域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加强与广安协同融渝、与广元生态共建、与巴中互惠发展，联合创建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区、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阆苍南一体化进程，推动基础设施、要素资源、文化旅游、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深度合作，合力打造县域协同发展示范样板。推进与渝东北县（区）合作，强化基础设施联通、物流港口合作、开放平台建设和文化旅游协作，促进区域协同共兴、合作共赢。

第二十二章 大力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提升招商引资规模和质量，发展成长型对外贸易，推进全方位多层次区域合作，厚植开放合作新优势。

第一节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规模质量

围绕“5+5”现代产业集群，大力实施产业招商、强链招商、集群招商，成规模、整链条承接产业转移。按照“分层分类、定向定点”原则，瞄准“三类500强”、央企国企、上市公司和行业龙头企业，大力引进一批具有引领性、支撑性、带动性的重大项目。创新灵活多

样的招商方式，探索与经济发达地区合作建设协作园区，建设产业转移示范区和产业合作基地。充分发挥驻外办事处作用，加强与省政府驻外办事处、各类商协会联系，构建辐射全国重点经济区域的大招商网络。组织参加国省重大平台活动，精心举办一批专题投资推介会，积极推进“以商招商”“以企引企”。

第二节 大力推动外经贸转型发展

积极参与国际分工，推进内外贸易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有机衔接，扩大双向贸易和投资，实现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来和走出去协调发展。坚持“稳存量、抓增量”，发展成长型贸易产业，扩大丝纺服装、食品饮料、有机农产品等“南充造”产品出口规模，提升机械电子、汽车汽配、新材料等产品出口比重，建立完善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大力发展对外工程承包，积极推进文化旅游、科技教育、医疗康养、金融保险等服务贸易发展。培育成长型贸易企业，深度参与“万企出国门”等活动，积极组织企业参加中国进口博览会、东盟博览会、亚欧博览会、西博会、科博会、旅博会、广交会等，加快优势企业“走出去”步伐。完善成长型贸易管理服务机制，加快推进投资贸易便利化改革，进一步推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应用。

第三节 加强与国内外重点地区合作

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经济区等重点区域合作，强化标准对接、信息交换、监管互认，打造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推动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整体配套。深化南向开放

合作，加强与贵州、广西、云南等合作交流，拓展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合作空间。推进与国际先进地区的务实合作，重点推动与欧盟、东盟、日韩等经济体合作，打造新型开放合作平台载体。坚持多元化市场战略，提升传统市场、开辟新兴市场，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在贸易、文化等领域合作。

第二十三章 建设成渝地区北部消费中心城市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深入挖掘作为成渝地区北部中心城市的市场腹地优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增强消费辐射带动力，建设具有巴蜀特色的成渝地区北部消费中心。

第一节 全力推动消费扩容提质

以提升质量品牌为重点，推动消费品质化、智能化、多元化发展。挖掘传承南充独具特色的消费元素，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国内知名的现代商圈、时尚街区，打造具有辐射带动能力的品牌性消费地标，扩大南充消费知名度和影响力。巩固提升文化旅游、特色餐饮、休闲娱乐等传统消费，深化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建设。探索信息科技成果在餐饮、交通、住宿、购物、旅游等行业落地应用，形成一批“智慧街区”“智慧商圈”。畅通城乡双向联动销售流通渠道，促进线下产业发展平台和线上电商交易平台相结合，鼓励支持消费新模式向农村市场拓展。

第二节 着力培育新兴消费增长点

把握消费形态多元化发展趋势，突出发展跨境消费、定制消费、户外消费，大力发展夜间经济、周末经济、小店经济，引导发展直播电商，培育一批特色消费、线上消费、品牌消费的新主体，形成新的消费增长点。推动农副食品、纺织服装等传统优势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发展新兴消费品产业，加快推动消费品工业由制造向创造、速度向质量、产品向品牌转变。围绕社区居民衣食住行娱购教养多方需求，引导“产业+生活”融合互动发展，加快构建“15分钟生活服务圈”，合理布局品牌便利店、生鲜超市等刚需业态，因地制宜配置商务休闲、运动场馆等特色业态，打造南充社区品味生活名片。

第三节 完善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

以培育消费新增长点为导向，增强供给结构适应性和灵活性，注重需求侧管理，完善扩大消费的政策支撑体系，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全面贯彻落实国省扩大消费政策措施，用好各类产业发展资金和投资引导基金，加大对新型消费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和重大活动支持力度，促进相关综合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创新消费协同治理机制，推动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着力优化消费环境，创建放心舒心消费城市。

第七篇 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深化城乡融合发展

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二十四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完善城镇体系，实施县域经济提质工程，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推动城镇化水平和质量双提升。

第一节 完善“1+6+N”城镇体系

优化城镇体系结构，构建1个中心城市、6个县城、N个重点镇的层级体系，形成规模等级有序、空间结构合理、功能优势互补、城乡协调发展的市域城镇体系格局。做大主城区规模，强化经济增长引领和综合服务功能，增强高端资源要素聚集能力，持续拓展主城区辐射半径。积极培育6县（市）县域经济发展新优势，完善产业同链发展布局，做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点。优化重点镇职能定位和分工，提升综合承载能力，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培育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

第二节 实施县域经济提质工程

坚持特色发展、错位发展、竞相发展，完善县域差异化发展政策措施，鼓励县（市）争创集聚效应大、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全市经济副中心。突出县城在县域的综合枢纽地位，积极开展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拓展县城发展空间，补齐县城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产业配套等基础设施短板，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县城品质。推动县域产业转型升级，完善产业平台公共配套设施，加快人口集聚、产业集聚、商业集聚，全面提高县

城经济辐射、消费带动和就业吸纳能力。完善县域交通网络建设，提高县域对外便捷度和县域间连通度。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市、区）开展县域集成改革试点。

第三节 强化小城镇特色化建设

积极发挥小城镇在推进新型城镇化、带动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等方面的重要载体作用，开展中心镇“六大提升工程”，着力打造一批经济发达、配套齐全、环境优美、文化厚重、治理完善、辐射广泛的省级百强中心镇，支持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中心镇建设县域副中心和现代新型小城市。深度挖掘地方特色资源，打造一批现代农业、商贸物流、加工制造、文化创意、旅游休闲、科技教育等为主导产业的特色小城镇，大力发展集镇经济。加强小城镇生活服务圈建设，加快完善城镇服务设施、市政管网、物流网络并不断向乡村延伸，推动镇村联动发展。

第四节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落实城镇化“人地挂钩”政策。保障进城农民权益，推动农业转移人口与当地户籍人口享有同等基本公共服务，促进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健全随迁子女入学入园政策，推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城镇社保体系之间无障碍转移。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原则，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等权益，引导农业转移人口有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等农村产权。

第二十五章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整合农业产业链上中下游各环节，提升农产品产地商品化处理能力，延伸农产品加工、销售、品牌等链条，推进“产加销”一体发展，提升农业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深入挖掘生态、观光、文化、康养等多元价值，发展观光旅游、特色农家乐、特色民宿、康养度假、文化体验、赛事运动等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培育乡村共享经济、创意农业，建设一批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田园综合体，打造城市周末近郊游目的地和成渝休闲度假乡村旅游目的地。积极培育乡村复合型人才，鼓励涉农专业技术人员下乡创业，引导专业技术人员向农村流动。

第二节 深入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完善镇村规划，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实施“亲山新村、亲水新村、田园新村”三村建设行动，建设果州新家园，打造美丽新村升级版。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坚持“厕污共治”，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深入推进农村危旧房改造升级，坚持拆旧建新与风貌控制并重，着力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推进村容村貌整体提升，加强庭院空间整治和公共空间梳理整顿，提升农村建筑风貌，打造川东北庭院景观。加强传统村落和民居保护性修缮，

保留并修复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建筑和街巷空间，保持传统村落完整性和延续性。

第三节 做好乡镇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

稳妥有序推进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和村级建制调整后续改革，推动乡镇（街道）扩权赋能。统筹农村“五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基础设施服务效率和覆盖范围。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完善政务服务体系，优化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服务功能，推动乡镇（街道）、村（社区）共享公共服务资源，完善村级民事代办制度。盘活用好撤并乡镇学校、卫生院、敬老院等闲置资产，因地制宜加强乡镇干部周转房保障。推动村级建制调整后集体资产合理有效处置，深化农村集体资产股份量化改革，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提升农村低收入人口自我发展和增收致富能力。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带动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完善集中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强化社区治理和社会管理。健全脱贫奔康产业园管护运营机制。强化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积极争取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深化东西部协作，强化产业合作、劳务协作和人才交流，持续推进东西部扶贫产业园建设。

第二十六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以缩小城乡发展差距为目标，促进城乡生产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为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提供有力保障。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规范有序放活经营权，鼓励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创新农村土地流转履约保证保险，加快完善土地流转风险防范机制。创新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盘活农村低效闲置建设用地资源。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形式和运行方式。完善市县乡产权交易平台运行机制，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完善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机制。

第二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

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管护机制，深化城乡公交、集中供水、垃圾处置、污水处理、通信网络“五个一体化”改革，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乡村延伸。争取国省转移支付，统筹安排市县财力投入，健全多元投入机制。明确乡村基础设施产权归属，建立产权所有者管护制度，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管护机构。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城乡供排水、垃圾处理等准公益性项目建设运营。

第三节 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

加快完善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城乡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推进城市优质医疗、教育等资源向农村延伸。统筹城乡教育资源配置，建设一批城乡教育联合体。支持城市医院与县医院开展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鼓励县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建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完善城乡一体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以及社会救助体系。推动大数据在城乡公共服务供给中的应用，建立以利民便民为导向的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管理和动态调整制度。

第八篇 践行“两山”理念，建设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市

围绕建设嘉陵江绿色生态经济带示范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认真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贯彻落

实长江保护法，实施嘉陵江生态廊道建设工程，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切实筑牢嘉陵江中游生态屏障。

第二十七章 加强自然生态保护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分类有序实施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嘉陵江流域保护，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

第一节 严格实施“三线一单”管理

建立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

“三线一单”对规划编制、产业政策制定、重大项目选址的指导作用，将“三线一单”作为推进污染防治、生态修复、环境风险防控的重要依据。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与国土空间规划相协调，适时开展“三线一单”评估及调整优化。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作为生态环境监管的重点内容，完善监督实施配套政策，加强落实落地监管。

第二节 推进嘉陵江生态廊道建设

推进嘉陵江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建设，加强嘉陵江干流及主要支流造林绿化美化，开展江河岸线生态整治修

复、采砂石场还林还绿。以嘉陵江为主干，以流域水系水脉为支线，以主要道路网为骨架，有机串联沿线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特色村镇、文化古迹等，建设富有特色的复合型生态廊道。高质量实施“绿化南充”行动，完善天然林保护和管理体系，推进天然林保护与修复、退耕还林、水土保持等重点工程，推动国家储备林建设和森林质量提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开展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推进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第三节 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

有序推进自然保护地确权登记，推动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建设，保护珍贵自然景观资源、古树名木。加强嘉陵江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保护好黑鹳、水杉、香果树等珍稀野生动植物，强化珍稀濒危物种就地、迁地保护和人工繁育基地建设，提高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加强外来物种管控，严防有害生物危害。落实嘉陵江流域常年禁捕政策，

严惩非法捕杀和交易野生动物行为。

第二十八章 深入开展污染防治行动

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持续推进大气、水、土壤等重点领域和新型污染防治，不断改善城乡环境质量。

第一节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

开展大气环境综合治理，严格执行排放标准和项目环保审批，减少重污染行业产能，推进汽车汽配、油气化工、丝纺服装等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开展道路和工地扬尘、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移动机械污染防治等专项整治行动。实施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联治，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构建“源头严防、过程严管、末端严治”的大气污染闭环治理体系。实施城乡宁静工程，治理噪声污染。

第二节 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

深入推进嘉陵江、流江河、西充河流域及升钟湖等水环境整治工程，推进小流域污染综合治理。实施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和管网排查整治攻坚

行动，完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体系，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推进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实施污染申报和总量控制制度，强化对重点河流湖库生态空间管控，推进入河污染源排放、排污口排放和水体水质联动管理。完善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与突发事件预警体系。

第三节 加强土壤环境综合管控

深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严格管控化肥农药使用，健全土壤污染源头预防和风险管控体系。开展全域土壤质量调查，完善农用地分类管理。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落实相关总量控制指标，加强矿山尾矿库污染综合治理。规范污染地块管理，有序开展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修复，完善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成效评估制度。

第二十九章 加快生产生活绿色转型

转变资源利用方式，加强全过程资源节约管理，有序推进二〇三〇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

第一节 全面加强节能降耗

实施绿色制造业培育工程，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持续推进油气化工、丝纺服装等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和重点企业绿色供应链建设。加强“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强化节能环保标准约束，依法依规有序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

加强能源结构优化，落实国省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广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使用，降低碳排放强度。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节能，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

第二节 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

深入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加强工业“三废”、余热余压和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依托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积极建设国家级城市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壮大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链条，创新工业、农业、服务业等领域循环经济发展模式。规范发展电子废弃物和废旧汽车拆解处理企业，试点建立电子废物逆向物流回收渠道。加快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推进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置能力提升和处置体系建设。加强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总量与强度双控，完善财政、金融、税收等激励政策。

第三节 促进生活方式绿色化

大力开展绿色生活方式宣传，开展环保普法，倡导理性绿色消费和低碳文明生活方式。健全推行绿色生活方式的政策制度，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创建行动。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推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倡导绿色出行，提高城市公共交通分担率，加快电动汽车配套设施建设。

第三十章 创新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

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理念，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促进生态绿色发展制度化，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第一节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政策体系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监管平台，建设规范统一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注重防范化解“邻避”问题，健全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系。推动河湖岸线依法管理、科学保护，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推行林长制。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考核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落实责任终身追究制，完善生态改善成效与生态补偿资金分配、项目审批挂钩机制。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全面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推动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和治理信息公开。完善重大环境信息披露制度，健全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环保论证公众参与机制，推进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支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第二节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发展生态绿色有机农业，开展生态农产品质量认证及标准化建设，打造生态农产品品牌。依托滨江湿地、城市公园、森林公园等营造绿色消费场景，植入运动、休闲、文创等新业态。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推进森林、湿地碳汇和污染排放权、用能权、水权等环境权益交易。鼓励开发绿色金融产品，支持市场主体开展绿色资源资产证券化。探索设立生态价值转化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重点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绿色产业发展。

第三节 构建跨区域环境保护协同机制

完善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及联合执法机制，协同应对处置跨区域突发环境事件。加强与嘉陵江流域上下游城市合作，积极开展跨界河流水污染综合防治，推动实施嘉陵江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推动签署《嘉陵江流域保护公约》，探索资金补偿、技术转移、园区共建、产业扶持等多种生态补偿方式。通过举办合作论坛、建立联席会商机制、设立协调机构等方式强化区域协作，探索构

建协同治污、纠纷仲裁等机制，促进跨区域环境共治共享。

第九篇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完善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

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加快重点领域改革集成突破，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的重大改革举措，加快形成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体制机制。

第三十一章 加大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力度

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第一节 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

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积极争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试点。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探索土地用途兼容复合利用、点状供地等用地模式，适应新产业新业态用地需求。强化土地利用全生命周期监管，开展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建立健全“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机制。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开展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试点，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健全低效用地盘活激励约束机制，实行盘活存量与下达增量相挂钩。

第二节 促进劳动力合理畅通有序流动

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健全居住证制度，提高城市居住证发证量和含金量，促进公共资源按常住人口规模配置。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培育壮大人力资源服务市场主体，完善劳动力市场化、社会化流动机制，畅通人力资源跨所有制、跨区域

流动渠道。引导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之间的人才合理流动，促进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优化国有企事业单位面向社会选人用人机制。健全人才评价机制，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完善引才育才机制，强化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高层次人才引育。

第三节 提升资本市场化配置效率

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和发行债券，引导金融机构增加面向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的供给。建立金融机构服务“三农”激励约束机制，推动农村信用社和农商行回归本源。支持发展地方性商业银行和村镇银行，加快数字金融普惠体系建设。完善财政金融互动政策体系，健全政银担三方共同参与的合作模式。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制化水平。

第四节 培育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

完善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推进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改革，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科研成果评价机制。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咨询、技术评价、招标采购等综合服务体系，培育区域性技术交易市场。加强产业、交通、社会民生、城市管理等领域数据开发，促进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资源有序开放。健全数据流通和安全

保护制度，加强政务数据、企业商业秘密和个人数据保护。

第三十二章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强化竞争政策基础性地位，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营造公平竞争制度环境。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加快国有资本从一般竞争性领域有序退出，围绕资本运营、交通建设、城市建设、产业发展、环保水务等重大领域整合市属国有企业，探索组建文化旅游和能源投资开发平台企业。发挥国有企业在重大项目中的先导功能，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建立健全权责对等、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积极发展国有资本、集体资本和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推进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

第二节 完善民营经济发展机制

全面落实“非禁即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规范市场竞争行为，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健全民营经济服务体系，加大对民营企

业融资、创新、人才等支持力度，完善对个体工商户的支持政策，清理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引导民营企业接受新知识、新理念、新技能，培育企业家精神，促进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鼓励民营

企业参与实施重大战略。构建新型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机制化政企沟通渠道，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建设诚信南充，依法采集公共信用信息，加大归集共享力度，构建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实现信用记录全覆盖。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完善事前信用承诺制度，规范“红黑名单”和信用修复管理，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社会征信体系建设，引导规范行业组织和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发展，大力培育信用服务市场，加强诚信宣传教育。

第三十三章 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高政府服务效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第一节 深化服务型政府建设

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压减审批事项申请材料和办理时限，进一步清理、调整和下放投资审批事项，实行审批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捷化，推动审批效率达到成渝地区一流水准。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企业登记便利化。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健全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人民群众参与政策制定渠道。

第二节 深化财税制度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增强重大战略任务的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推动市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强化乡镇财力保障，形成各级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长效机制。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开展涉企负担清理，推进税收征管一体化和办税便利化。

第三节 健全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体制机制

深化区域协作机制创新，建立跨区域产业转移、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合作共建的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探索建立区域一体化财税分享机制和征管协调机制，完善区域投资、税收等利益争端处理机制，探索推动经济指标跨区域合理分享。推动跨区域公共服务一体化，促进公共服务事项无障碍转移接续。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以产业功能区模式优化乡镇行政管理体制。

第三十四章 打造全国一流西部领先的营商环境

以市场主体和市民获得感为重要评价标准，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投资贸易便利、行政服务高效、法治体系完善的标杆城市。

第一节 打造市场化营商环境

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进一步放开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健全外商投资促进、保护和服务体系，推动市场竞争更加公平。深化投资体制改革，整合用好各类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发挥政府投资撬动

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规范行业协会、中介机构等涉企收费行为，实行收费基金目录清单管理制度。

第二节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推进市场监管改革创新，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信用监管，构建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体系。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推进政府诚信建设，保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推动环境预期更加良好稳定。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执法，有效执行惩罚性赔偿制度。打造规范透明的市场环境，建立完善企业诉求对接及处理机制，保护企业合法权益，营造公平有序的法治环境。

第三节 打造便利化营商环境

全面推进政府服务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实施“一网通办”，积极推出一批“秒批、秒办”事项，创新联动服务、上门服务、代办服务等政务服务方式。建立健全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机制，提升线上问政效率，开展政企、银企合作对接，科学精准出台惠企利企便企政策措施，构建企业参与建设的长效服务机制。强化与国际先进营商规则衔接，推动贸易规则、监管模式创新。

第十篇 全面增进民生福祉，建设幸福美好的宜居宜业高地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

和落脚点，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取得新进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三十五章 建设更具影响力的教育强市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强化教育软硬件保障，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打造全国一流的教育品牌和区域领先的教育强市。

第一节 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导向，完善基础教育体系。建设和引进一批国内优质品牌学校，提升教育质量和区域辐射带动力。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支持和规范民办幼儿园发展，全面解决“入园难”问题。优化城乡义务教育资源配置，加快农村义务教育布局调整，提升义务教育均衡化水平。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加快引进优质高中教育资源，推动高中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精细化管理和多样化发展。加大特殊教育支持力度，提升办学条件和教师队伍建设水平，构建布局合理、学段衔接、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

促进职业院校规范提质发展，加快中职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着力创建品牌学校和优势专业，扩大中等职业教育规模，提升高职教育办学质量。支持市域高职院校发展，创建高水平学校和高水

平专业，建设“双高学校”，积极争取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推动产教融合发展，支持学校和优质企业联合组建职教集团，提升现有职教集团发展质量，做大做强川渝特色职教品牌。推进职普融通发展，探索普通高中教育与中等职业教育学籍转换、学习成果互认、资源互通，优化职普比例。推进中高等职业教育全面衔接，加快推进高职教育分类招考。

第三节 促进高等教育扩规提质

高标准推进南充大学城建设，优化提升办学环境，积极引进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企业、院校来南投资办学、合作办学。加大驻市高校支持力度，提高学科建设精准度，支持川北医学院创建高水平医科大学、西华师范大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建设、西南石油大学（南充）创建高水平应用型本科大学，引导高校培育重点学科、创建一流学科，扩大南充驻市高校影响力和知名度。鼓励驻市高校加强对外交流，与成渝地区高水平大学结对合作，共建科研平台，共享优质教学资源，提升学校综合实力。深化校地合作，建设实训实习基地、大学科技园、智库论坛等合作交流平台，鼓励驻市高校结合地方发展需求优化专业设置，加强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智力和科技支撑。

第四节 建设学习型社会

健全在职学习、岗前教育等继续教育体系，实施继续教育学分制度，推动“学分银行”建设，促进各类学习成果、职业资格、技能等级学分转换互认。建立覆盖城乡劳动者的终身职业培训制度，完善以

职业院校为主体、培训机构为补充、政府购买培训服务为支撑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加快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全面推行新型学徒制，推进就业技能、岗位技能和创业培训，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办好开放大学，构建终身学习“立交桥”，发展城乡社区老年教育，提高全民综合素质。促进校外培训机构规范有序发展，严格审批登记，健全监管机制。

第五节 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

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大名特优教师引进力度，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大力推进教师安身安心工程，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统筹城乡师资配置，深入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优化柔性引才机制，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推进民办教育分类改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推动教育信息化建设，建设教育云平台、智慧教育示范区、智能化校园等。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 and 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第三十六章 深入推进健康南充建设

坚持预防为主方针，深入实施健康南充行动，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全面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加快建设成渝医卫副中心。

第一节 完善公共卫生防控体系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监测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

处置体系，补齐市级传染病医院短板和县级医院传染病科空白，建设成渝北部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改善疾控基础条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构建医防协同的公共卫生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健康知识，促进全民养成健康生活方式，积极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第二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提升优质医疗服务能力和覆盖面，做大做强市中心医院、川北医学院附属医院等三甲医院，推进精神卫生、老年康复、职业健康、妇幼保健、传染病防治等专科医院发展，加强社会心理服务和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城乡医疗服务体系，加强市县级医院提标扩能，支持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加快乡镇卫生院能力提升，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建设，推进基层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强化医疗卫生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快居民健康档案数字化管理。构建区域医联体，提升区域医疗服务水平。

第三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全面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做好上下级医疗机构用药衔接，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完善药

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使用制度。加强医疗卫生全行业、全流程、综合协同监管，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管理考核，有序引导社会办医，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规范发展。

第四节 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

健全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推进中医医疗机构和服务标准化、信息化，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中医药优势专科（专病）救治能力和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挖掘、保护和合理应用民间诊疗技术和方药，加强中西医结合，积极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市，打造成渝北部中医医疗中心。

第五节 加快发展全民体育事业

健全城乡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全民健身设施、健身广场、体育休闲公园建设，打造“15分钟健身圈”。完善赛事市场开发和运作模式，积极开发嘉陵江体育运动资源，争取承办国省重大体育赛事，提升阆中、营山马拉松和南部升钟湖钓鱼节等体育品牌赛事影响力。推进体教融合，强化对青少年体育教育规划指导，完善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

第三十七章 提升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障水平

将促进就业创业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头等大事，完善就业创业服务，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充分就业，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第一节 创新高质量就业创业促进机制

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深入实施创业促进工程，加强重点群体创业服务，高水平建设创业孵化基地，探索设立小微企业创业扶持基金，推动科技人员、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创新创业。强化失业风险应对，高效利用城乡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等公益性岗位，加大就业困难家庭帮扶力度，促进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健全就业服务体系，加快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信息平台，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就业援助，建立科学合理的最低工资调整机制，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第二节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落实社保转移接续、异地就医结算制度，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政策，加强社保基金征缴和监管，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完善居民大病保险、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企业补充医疗保险，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加大“充惠保”宣传推广力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完善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制度，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推动失业动态监测与失业保险促就业紧密结合。实施“双五”战略，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协同化、专业化建设，加快建设“网上社保”。

第三节 优化社会救助和慈善制度

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基本生活救助与专项救助、急难救助相衔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强化重大疫情等突发公共事件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和服务体系。全面落实公益性捐赠税收优惠政策，鼓励发展慈善事业。优化基层慈善服务网络，鼓励开展扶贫济困、救急解难等慈善帮扶。规范慈善组织管理，优化慈善组织内部治理，完善慈善组织监管体系，健全慈善信息公开机制。落实绿色惠民殡葬政策，加快实现基本殡葬服务普惠均等。

第四节 健全住房保障体系

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现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解决新市民为主的常住人口阶段性住房困难。采取新建、配建、存量流转、政府购买等方式增加保障性住房供应，完善土地征用安置房建设制度。大力发展租赁住房，完善长租房政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规范发展公租房。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住房，稳妥推进棚户区改造。

第五节 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做好拥军优属和军供保障，扎实推进退役军人安置就业、教育培训、服务保障、褒扬激励、权益维护、优抚关爱等工作，落实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各项政策。建立高效优质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强化退役军人事业发展动态监测、咨询宣传，进一步提高精准化服务、精细化保障水平。

第三十八章 提高人口管理和服务水平

落实人口均衡发展战略，保障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

关心青少年成长，积极发展福利事业和老年事业，提高人口素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创新人口管理服务

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完善产休假、生育保险、生育津贴等政策措施，降低生育成本。

健全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完善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规范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完善全市人口基础数据库建设，促进部门间数据共享，推进人口大数据研究应用，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优化完善居住证政策，建立以居住证为载体的人口管理服务机制。

第二节 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完善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体制机制，依法保障妇女平等获得教育、就业和参与社会事务管理的权利，巩固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坚决防范和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儿童人身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完善妇女儿童利益诉求机制和法律服务、法律援助体系。建立适度普惠性儿童福利制度和分类保障制度，建立孤儿供养经费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增长机制，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

第三节 关心青少年成长

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提升青少年思想道德水平。关注青少年心理健康，设立中学心理健康辅导咨询室、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和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室）。健全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机制，

依法打击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行为。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完善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机制，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健全青年发展政策体系、工作体系、保障体系，加强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和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

第四节 发展老龄事业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调发展，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有序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全国试点成果转化，完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推进嵌入式社区养老，推动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向养老服务综合中心发展、敬老院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建立特殊和困难老年人兜底服务制度。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放宽养老服务市场准入，培育和引进一批养老服务企业、机构和社会组织。构建适老宜居的社会环境，推动公共场所、互联网应用等适老化改造，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第五节 发展残疾人事业

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福利政策体系，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完善照护和托养服务机制。保障残疾人就业权利，加强残疾人就业培训，完善残疾人创业就业服务，健全残疾人安置就业制度。保障残疾人享有平等接受教育权利，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重视残疾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加强精神卫生福利设施建设。健全残疾人康复设施，提升残疾康复服务质量，推进城乡公共场所和设施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培育和发展助残社会组织。

第三十九章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构建大联动强融合的社会治理体系，完善精细化专业化的“微治理”工作布局，健全全方位立体化的社会治理方式，加快“199”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构建多方参与的共建共治共享市域社会治理格局。

第一节 创新现代乡村治理机制

健全村党组织全面领导村级各类组织机制，推行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负责人，拓展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服务群众功能，厘清村集体经济组织与村民委员会职能和权责关系。健全村民自治机制，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制度，创新村民说事、民情恳谈、百姓议事等方式，推行“一强五治”等村级治理模式，做好国省乡村治理试点，创建示范村镇。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健全村民参与村规划建设机制。

第二节 健全街道社区管理和服机制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建立健全街道属地事项责任清单，引导街道党（工）委集中精力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治理机制，构建党建引领、协同联动的小区治理架构。推进社区减负提能，扩大社区自主权。构建区域化党建组织体系，建立商务楼宇、商圈市场等党组织，推进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覆盖。优化社区公共服务供给，推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和党群中心“亲民化”改造。建立城镇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建设，

构建“一网统筹”的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

第三节 提升城乡基层治理能力

突出城乡基层党组织政治引领和组织力，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推进党组织带头人队伍优化和后备力量培育，构建长期稳定的城乡基层治理投入机制，强化人才、资金等要素保障。统筹群团、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力量参与基层治理，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提升社会协同治理能力。健全“党建引领+综合服务+综治保障”社区治理机制，提升市县乡三级综治中心实战效能，建设社会治理线上协同指挥通道。健全村（社区）法律顾问制度，逐步实现“一村（居）一个辅警一警务室”“一乡镇（街道）一个规范化司法所”。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基层治理有机融合，建设“智慧社区”，创新数据驱动、人机协同、跨界融合、共创分享的智能化治理模式。

第十一篇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打造魅力彰显的历史文化名城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继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彰显历史文化名城魅力，持续提升南充文化软实力。

第四十章 着力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深入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革命文化研究阐释和宣传教育。丰富线上和线下教育形式，实施公益传播“千媒万屏”计划，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开展政策理论研究和宣传宣讲普及。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充分发挥学校思想阵地作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第二节 加强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

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文明村镇、文明社区、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创建。完善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时代楷模、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评选机制，评选“最美行业”“最美家庭”“最美人物”。构建精神文明建设全媒体平台，弘扬改革开放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企业家精神、科学家精神。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推进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

第三节 加强新时代公民素质培育

开展“文明有礼南充人”“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等主题活动，实施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等行动，引导城乡居民自觉遵守

公共秩序，提高文明素质。普及科学知识，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破除铺张浪费、薄养厚葬、人情攀比等不良习俗。加强网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净化网络环境。营造全民阅读氛围，提升公民终身学习能力。建设“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

第四十一章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推进城乡公共文化资源优化配置，繁荣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构建网络健全、覆盖城乡、惠及全民、均衡发展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第一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高水平推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布局，深化公共文化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增强高品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升市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服务功能，加强智慧文化场馆建设，推动公共文化场馆扩大免费开放范围和项目。推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深度融合，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推进市县媒体融合“一张网”建设。加强社区（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打造“城市社区15分钟文化圈”和“农村30分钟文化圈”。

第二节 繁荣文化艺术创作生产

繁荣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哲学社会科学等文化事业，完善重点文化项目创作生产扶持制度。围绕地方戏曲振兴、美术书法创作、影视精品打造、基层文艺繁荣等重点领域，培育一批德艺双馨文化名家，做强县域文艺院团。以川北大木偶、灯戏、皮影等

为重要载体，推出更多具有南充韵味的精品力作。开展春节舞龙舞狮、端午龙舟比赛、皮影

和木偶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办好“印象嘉陵江·百姓大舞台”、国家舞台艺术精品进南充等活动。鼓励推出优秀网络原创作品，发展健康向上的网络文艺。

第三节 深入推进文化体制改革

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构建文化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文化事业发展，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完善公共文化服务投入机制，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管理运营机制改革，建立服务联盟，实现资源共享。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绩效评估机制，完善国有文化资产监管体系，推进“农村群众文化理事会”建设。

第四十二章 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

将本土文化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打造城市文化品牌和文化地标，彰显“印象嘉陵江·山水南充城”文化底蕴。

第一节 推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实施重大文物保护工程，推进嘉陵江流域南充段考古调查和发掘，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街区保护，传承创新落下闳、司马相如、陈寿等历史名人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开发，推进川北大木偶、皮影、灯戏、丝毯织造技艺、竹编等非遗资源开发，建设一批非遗传承基地。实施古籍整理工程，加强地方志、档案工作，促进档案文献遗产抢救保护和开发利用。振兴传统手工艺，打造民间

文化艺术之乡。

第二节 塑造南充特色文化形态

深入挖掘“巴风蜀韵”文化内核，塑造南充精神和文化形象，做响做靓“五张名片”。统筹文化品牌打造和城市有机更新，通过新形式、新载体呈现独特城市文脉，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历史文化街区和文化地标，举办一批有影响力的文化博览会，营造城市文化氛围。开展常态化对外文化交流，加快川北大木偶、灯戏、皮影、剪纸等地方文化名萃“走出去”，提升南充国际木偶艺术周、嘉陵江灯戏暨地方戏剧艺术节等重大文化品牌影响力。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支持文化领域创新创业，做优做强骨干文化企业，支持中小微文化企业和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健全文化要素市场体系，打造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强化信息服务、管理咨询、市场交易、技术支持、产权保护等服务。依法规范文化市场秩序，严格落实“红名单”“黑名单”“警示名录”制度，推进文化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第十二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推进平安南充和法治南充建设

全面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树牢底线思维，坚持法治南充、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加快构建与推进现代化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安全保障体系。

第四十三章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南充

深入推进平安南充建设，针对安全应急防控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薄弱之处，完善防控体制机制，构建立体化安全防控体系，创建国家安全示范城市。

第一节 筑牢政治安全防控体系

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国家安全意识，持续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深化反渗透、反颠覆、反分裂、反恐怖斗争，坚定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健全完善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制度，提升预测预警预防能力，防范和打击敌对势力捣乱破坏活动。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全面强化国防教育，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第二节 强化经济安全保障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监测、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完善重要物资储备制度和储备设施建设，建设西部粮食安全综合保障枢纽川北基地。健全城市能源保障体系和能源安全风险管控机制，完善天然气管道输配体系，推进输油通道和储备油库建设，改善用煤结构。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完善住房市场体系，构建“人、地、房”联动调节机制，保障住宅用地供应，优化公租房、租赁住房、商品房等不同类型城市住房供应结构，完善房地产市场统计和预警监测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科学确定政府债务限额，加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肃问责处理违法违规举债。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构建政府、监管机构、银行业金融机构等参与的金融风险防范和化解

机制，防止发生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新兴金融业态风险等，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防范新业态风险，提高对网络直播、第三方支付、网络借贷、网络约车等风险识别和防控能力。

第三节 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

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度。持续开展“双安双创”活动，健全从源头到消费全过程的食品安全监管格局，加强对食品原产地指导监管，完善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建立食用农产品全程追溯机制，严格落实食品安全“零容忍”。加大对环境保护、土地征用、房屋拆迁、公共卫生、公共交通、危爆物品、消防和化工生产运输等领域重点问题治理力度。深入开展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加强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及防扑火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预防体系和快速反应扑救体系。抓好学校、医院、商场、影院及大型公共建筑等公用设施和水电油气等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完善城市防护工程体系，推进国防动员与应急管理体系衔接，有效发挥国防动员体系在应对突发事件中的作用。完善城市建设重点项目公共安全规划，推动公共安全基础设施与重大项目同设计、同施工、同验收、同交付使用。优化网络安全防控体系，健全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处置机制，打造安全网络环境。完善公共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健全风险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等机制，完善源头控制、过程跟踪、全程管控治理体系。

第四节 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完善自然灾害风险管理制度，强化防灾减灾主体责任，建立健全

防灾减灾统筹协调体制，创建国家综合减灾示范县。建立部门间、毗邻地区间防灾减灾工作协同机制，完善军地协调和联合保障机制。健全政府与社会力量联动机制，创新保险、贴息贷款等应对灾害的金融支持体系，构建多方参与的社会化防灾减灾新格局。

第五节 构建现代应急管理体制

健全突发事件监测和应急体系，建立应急救援与公共安全潜水训练、特警训练、警务技能训练等应急救援训练基地，提高突发事件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推进应急平台、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强化应急管理保障资金投入，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和应急物资信息数据库。强化应急队伍能力建设，发挥消防救援机构以及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骨干作用，统筹调配各类应急救援力量。加强与驻市军警的联系协调，构建重要信息联通、重大活动联动、预案演练联办、应急事态联处机制。

第六节 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构建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有效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积极探索重大突发性事件分级应急预案制度、涉法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网络舆情研判导控服务机制、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市、县、乡三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建设，完善行政复议、仲裁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警调、诉调、检调衔接机制。加快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和公民个人调节工作室建设，拓宽社会组织参与矛盾化解

制度化渠道，加强律师调解工作，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第七节 建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完善“平安网格”，推进“智慧安防”建设，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改革和加强城乡警务工作，优化治安防控力量布局，

实施社会治安重点部位、重点领域、重点地区联动管控和排查整治，提高街面见警率。依法打击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重点人群管理服务，建立健全危机干预机制，严防个人极端案事件发生。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不断提高治安防控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第四十四章 深入推进法治南充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提高依法治理能力和服务质效，积极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坚持和完善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制度体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发展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强化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联系。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

发力，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凝聚侨心、服务大局。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增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实效。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共识和力量。

第二节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和依法立法，健全地方法规规章体系。深化阳光政府建设，拓展政务公开范围，创新政务公开方式。大力推行并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健全并严格实施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考核评价体系，构建精干高效的综合执法队伍。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探索建立行政执法网络平台。

第三节 着力保证公正司法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保障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建立健全司法责任制和司法保障制，建立案件全程监控和质量管理机制，完善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冤假错案倒查问责制。健全执法司法监督制约机制，加快构建与新型审判权力运行模式相适应的制约监督体系。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健全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机制，推进司法公开，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第四节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整合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司法所、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健全公共法律服务管理机制，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促进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建立“全生命周期”法律服务供给机制，完善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制度，培育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加强公益性法律服务激励保障。

第五节 增强全民法治意识

常态化推进普法工作，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深入开展“法律七进”活动，推进法治示范创建，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制度化、法治化。完善媒体公益普法机制，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创新以案释法、“互联网+法律”等普法形式，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和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

第十三篇 切实有效保障规划实施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强化政府主体责任，充分激发全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加快规划实施的强大凝聚力，确保“十四五”规划目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第四十五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四

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深入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坚决把党的领导贯穿经

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推进廉洁政府建设，坚定不移惩治腐败，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推动规划落实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第四十六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第一节 强化发展规划统领作用

强化发展规划指导地位，形成以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区域规划、专项规划为支撑的统一规划体系，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制定实施空间规划，为重大战略任务落地提供空间保障。制定实施区域规划，明确重点区域发展方向和任务。制定实施专项规划，细化落实发展任务，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加强县（市、区）规划对本规划确定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的贯彻落实。

第二节 加强规划衔接按照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专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规划之间相互协调一致原则，加强规划衔接，确保各级各类规划方向一致、相互协调、科学有序。国土空间规划、区域规划、

专项规划要切实贯彻规划纲要的战略意图和主要任务。专项规划要在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进行协调。各县（市、区）要在本规划指导下，立足实际，编制和实施好本行政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第四十七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统筹协调，调动社会力量，完善规划实施情况监督评估，强化规划目标考核落实，增强规划执行力，全面提高规划实施效率。

第一节 推进重大项目

引导市场合理配置资源，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领和重大工程项目支撑作用，对接国省投资政策，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谋划储备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有力推动本规划顺利实施。加强重大项目全过程管理和服务，规划实施中涉及的重大工程项目要按规定程序报批。建立健全要素资源跟着项目走机制，高质量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形成竣工一批、建设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项目推进格局。

第二节 完善目标考核

围绕本规划提出的主要指标、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改革和政策等，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主要依靠市场主体自主行为实现。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任务，要纳入部门、地方绩效考核体系，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保障本规划有序实施。

第三节 健全监督体系

完善监督体系，使监督融入“十四五”建设之中。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充分运用帮助式、融入式、警示式监督等方式，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促进健全党委（党组）全面监督、纪律检查机关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等有机结合、融为一体的党内监督体系。贯通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开展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全程监督，确保本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实。

第四节 加强实施评估

本规划经市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和批准，由市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市人民政府依据本规划制定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安排年度目标和主要任务，并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加强规划动态管理，开展规划年度跟踪监测、中期评估和末期全面评估，定期报告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进展情况，加强对形势环境变化和困难风险演化的动态分析。需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市人民政府提出建议，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